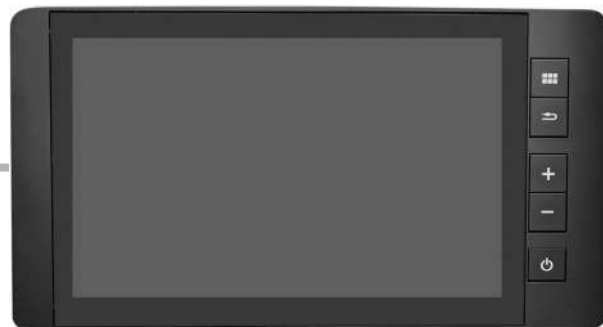


HONDA




汽車音響
CV-RH3BT0AW
使用說明書



- 使用本產品之前，請仔細閱讀本說明書並妥善保管以備將來參閱使用。

安全資訊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仔細閱讀本手冊。
將此手冊保存在車內以避免丟失。將該產品轉移到另一方時，請確保包括本手冊。
為了安全使用本產品，本手冊中使用以下符號表示需要注意的項目。

 警告	描述會導致事故的項目，不注意遵守將導致死亡或重傷。
 注意	描述可能導致事故的項目，不遵守將導致人員受傷或車輛損壞。
 註	描述操作本主機時應注意的項目，確保安全與舒適的使用。

安全事項



警告

- **駕駛者在駕駛時不能操作本產品**
行駛時觀看顯示器或操作本產品將會分散駕駛者對於車輛前方的注意力，而且可能導致事故發生。欲觀看顯示器或操作本產品前，請將車輛停放在安全處，並拉起手煞車後才可操作。
- **在安裝主機 / 拆卸主機或接線時，請遵守指示的說明**
安裝或接線不當可能會導致本主機故障或車輛起火。基於安全理由，請洽詢購買經銷店關於安裝和拆卸本主機時的建議。
- **使用正確的電源**
本設備是為用於備有 12V DC 負極接地電瓶系統的汽車而設計的。切勿用於其他電池系統，特別是 24V DC 電池系統來操作本產品。
- **將電池和絕緣片放在嬰兒接觸不到的地方**
電池和絕緣片可能被誤吞食，請將電池和絕緣膜放在嬰兒接觸不到的地方。如果嬰兒誤吞食電池或絕緣片時，請立即就醫治療。

● 請勿分解或改造本機

請勿分解、改造本機或試圖擅自修理本產品。若本產品需要修理，請與經銷店聯繫。

● 本機出現問題時，請勿再使用

若本機出現無電、無聲，或處於異常狀態（有異物在內、淋到水、冒煙或有臭味），請立即將電源關掉，並與經銷商聯繫。

● 保險絲請委託合格的維修人員代為更換

保險絲熔斷時，先排除原因，然後委託合格的維修技術人員代為更換本機規定的保險絲。保險絲更換錯誤會導致冒煙、火災，從而損壞本產品。



警告

使用過度恐傷害視力。
注意事項

- (1) 使用 30 分鐘請休息 10 分鐘。
- (2) 未滿 2 歲幼兒不看螢幕，2 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 1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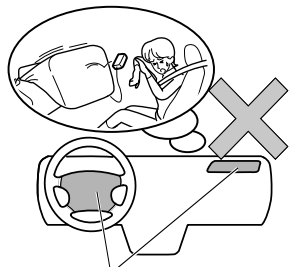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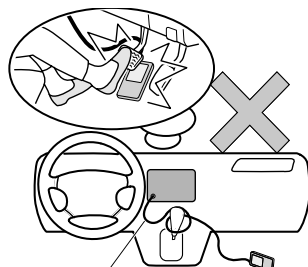
● 使用隨身音樂設備之前



警告



SRS 安全氣囊部件



連接纜線

- 請勿將連接後的隨身音樂設備或其連接線放置於可能會阻擋 SRS 安全氣囊正確作業之位置。SRS 安全氣囊可能無法正確動作或當 SRS 安全氣囊展開時可能導致隨身音樂設備向外彈射而導致人員的嚴重傷害或死亡。

※ 請參閱車主手冊中關於 SRS 安全氣囊的位置說明。

- 請將隨身音樂設備及其連接線放置好或暫時將其固定於不會影響駕駛者駕駛的位置。否則，他們可能會干擾駕駛開車或導致車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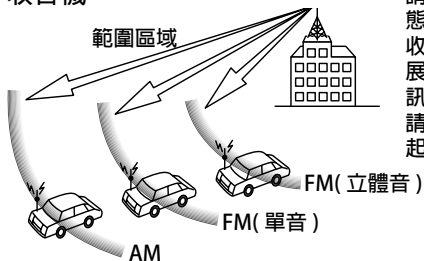


注意

- 使音量保持在適當的聲音大小
使音量保持低到駕駛時足以認清道路和交通狀況。
- 本機是專為供汽車使用設計
- 本機不能在引擎關閉的狀態下長時間使用
在引擎關閉的狀態下長時間使用音響設備將會使車輛電池電力消耗殆盡。
- 不要讓本機被陽光直曬，或受到過大的熱度
過高熱度會使本機內部溫度升高，從而導致冒煙、火災或其他損壞。
- 不要在會淋到水、受潮、蒙塵的地方使用本機。
使本機淋到水、受潮、蒙塵將會導致冒煙、火災或其他損壞。特別在洗車時或下雨天，更要確認沒有受潮。
- 在主機讀取動作完成前，請勿關閉本主機電源。
如果與電池的連接斷開或電壓降低，下載到本機的程序將被刪除。如果這情況發生時，該程序將在重新啟動本機時於開機畫面下繼續下載。
請稍候直到程序讀取過程完成為止。
如果在程序讀取過程中關閉了電源，可能會發生不可預期的意外損壞，例如無法啟動播放音頻功能。
- 在主機版本更新動作時，請勿關閉本主機電源。
- 在主機電源開啟至注意事項畫面出現前，請勿觸選或長押螢幕畫面。

使用注意事項

收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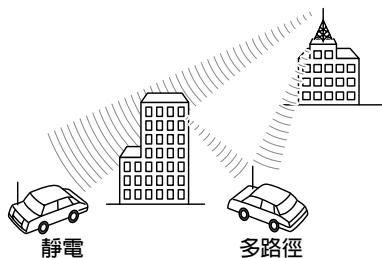
請調整天線成為最佳接收訊號狀態。通常較短天線在城市中的收訊會比較長天線好，而完全伸展的長天線則是最適合遠距離收訊使用。請務必在自動洗車前將天線收起。



註：

- 衰減和飄移：FM 的範圍約為 25 英里（40 公里），除了一些大型電台。如果車輛遠離電台發射器，則收訊信號將逐漸衰減或飄移。這在 FM 廣播中很常見並可能伴隨聲音失真。衰減和飄移可以經由調頻至較強訊號之電台來將影響狀況降至最小。
- 靜電和顫動音：當電台發射器與車輛間被大型建築物等遮擋，廣播聲音可能會伴隨靜電或顫動音。駕駛於綠樹成蔭的道路時亦可能會聽到顫動音。靜電和顫動音對聲音的影響可以經由降低高音來減少其發生。
- 多路徑：由於 FM 信號的反射特性，直接和反射信號可能同時到達天線端（此稱為多路徑）並互相抵消。當車輛行駛通過該地點時，可能會發生收訊抖動或接收信號消失的情形。
- 電台交換：當兩個 FM 電台在頻譜中彼此很靠近時且目前訊號被一個多路徑引起的電子死點所干擾時，此時較強的電台訊號可能會被自動選擇，直到原始訊號電台返回。此電台交換情形也可能在車輛駛離電台並駛向較強訊號電台時發生。

關於 FM 收音機接收



在行駛中收聽 FM 廣播時，收聽條件會隨著下列環境持續變化：與建築物，地形，與發射器間的距離和來自於其他車輛的噪音。這些 FM 接收現象是正常的並且不代表收音機本身有問題。



註：

● 凝結

本機的内部光學鏡頭可能因在車內低溫情況並開啟車內加熱器後暫時無法正常動作。

在這種情況下，請將本主機靜置約一個小時，此凝結現象就會消散並且本機將正常動作。如果本主機在幾個小時後仍然無法正常動作，請與當地的經銷商聯繫處理。

● 螢幕顯示不規則

在低溫下將引擎啟動按鈕在 ON(啟動) 位置時，LCD 背光燈可能會變得不規則或顯示畫面可能會變暗。

這是 LCD 背光燈的顯示特性。

● 請輕柔地對螢幕進行觸控操作，因為用力觸控可能會導致圖像顯示模糊或扭曲。



註：

● 本主機採用精密零件機構；因此，靜電，電子噪音或震動皆可能會導致您保存在本主機的數據資料被刪除。請記下您保存在本主機上的數據資料。

● 請注意，以下情況不予以保固。

- ① 您保存在本主機上的數據資料因設備的故障或瑕疵 / 電子噪音的影響被更改或刪除。
- ② 您保存在本主機上的數據資料因您或第三方的不當操作而更改或刪除。
- ③ 您保存在本主機上的數據資料於已維修後而更改或刪除。

● 根據智慧型手機的擺放位置，GPS 的衛星信號可能無法接收。

● 請向您的經銷商諮詢升級配備選項。

● 請注意本手冊中的畫面圖片可能與主機實際顯示畫面有所不同。另外也請注意，本手冊中的內容說明文可能因規格改進而與實際主機有所不同。

本主機在使用過程中，可能會受到行動電話的無線電波干擾。如果這種干擾明顯的話，請將行動電話遠離本主機使用。

※ 緊急處理方法

為防止使用者及其他人之危害及生命財產的損失，如有上述異常發生時，請立即關閉電源停止使用並就近前往指定維修廠進行維修服務。

目錄

介紹

安全資訊	2
使用注意事項	4
使用本設備之前	7
開機操作	8
面板按鍵操作	9

基本操作

首頁功能操作 (HOME SCREEN).....	11
切換音訊模式	12
觸控按鈕和列表使用操作	14

音訊

收音機	15
USB 隨身碟	17
iPod 操作	21
藍牙音樂操作	25

倒車鏡頭

倒車鏡頭畫面顯示 (選配件).....	30
---------------------	----

藍牙免持聽筒

電話 (藍牙免持聽筒)	31
連接藍牙電話	35
撥打藍牙電話	37
接聽藍牙電話	39
藍牙電話通話	40

智慧型手機連結

關於智慧型手機連結	42
-----------------	----

外部裝置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47
----------------	----

設定

語言設定	49
藍牙設定	50
音訊和顯示設定	54
時鐘設定	56
開啟畫面設定	57
智慧型手機設定	57
倒車鏡頭設定 (選配件).....	58
LaneWatch 設定 (不支援此功能).....	59
軟體資訊和開源許可證	60
重設成出廠預設值	61

附錄

錯誤顯示資訊	62
故障排除	63
規格	65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66
商標和授權	69
有毒有害物質標示	71
補充說明 (版權).....	72

使用本設備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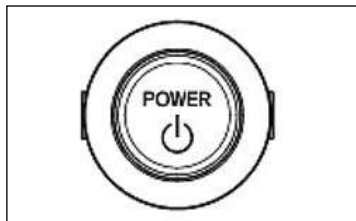
- 此精密機械裝置應小心操作。
 - 請避免在極高或極低的溫度下使用本設備，否則會導致設備故障。
 - 金屬物品和液體不應進入本主機或與內部零件接觸。
 - 強烈的衝擊或撞擊會損壞本設備。
- 清潔裝置
 - < 清潔裝置 >
 - 請勿使用苯或稀釋劑清潔本主機，這樣會損傷本主機的外殼與塗裝漆面。
 - 如果使用化學抹布，請仔細按照其說明進行操作。
 - < 清潔顯示器螢幕 >
 - 要清潔顯示器螢幕，請使用柔軟的乾布小心擦拭，類似使用於清潔眼鏡鏡片的柔軟乾布。
 - 使用粗糙的布擦拭顯示器螢幕可能會刮傷表面。
 - 液晶螢幕有塗層保護，使用苯或鹼性溶液擦拭螢幕會損壞螢幕。

開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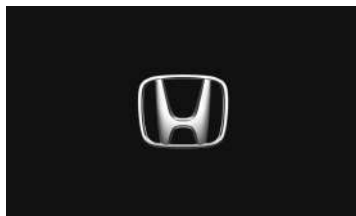
打開汽車引擎時，本設備中的音訊功能會自動開啟。關閉汽車引擎會自動關閉電源。



汽油版



油電版



- (1) 按引擎啟動按鈕或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或 ACC。
●本設備音訊開啟。

●出現開機螢幕畫面。



註：

- 要更改語言，請按 [Language] 按鈕。
- 此畫面為原廠初始設定的語言 (英文)，經過語言設定後就會變成中文內容。



●出現警告注意訊息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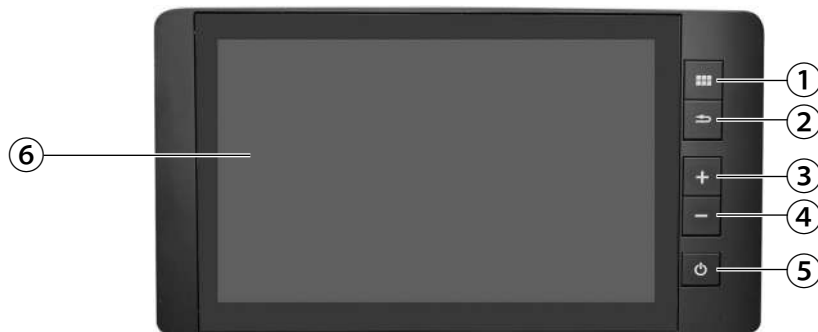
- (2) 閱讀螢幕警告訊息，然後觸選 **OK** 按鈕確定。

●出現音訊螢幕。

- 顯示的螢幕畫面取決於前回關閉電源時的模式畫面 (ACC 關閉)。

面板按鍵操作

通過按面板上的按鍵或觸選螢幕來操作本設備。



● 操作按鍵

① 首頁 (HOME)

按此按鍵可以在任何模式下顯示首頁螢幕 (HOME 畫面)。

② 返回

返回到先前顯示的螢幕。

③ 調高音量

按此按鍵可調高音量、解除靜音狀態，長按此按鍵可以連續調高音量。

④ 調低音量

按此按鍵可降低音量、解除靜音狀態，長按此按鍵可以連續調低音量。

⑤ 電源

按此按鍵可靜音，長按此按鍵可關閉螢幕畫面與聲音 (Audio off)。

⑥ 觸控螢幕

通過利用手指觸選螢幕，您可以控制所選擇功能。



註：

③調高音量和④調低音量按鍵可在任何音訊背景播放模式中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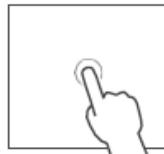
註：

- 請勿將 iPod 或 USB 隨身碟以外的任何設備連接至 USB 端子使用。通過 USB HUB 集線器連接的設備將無法使用。
- 如果在使用隨身音樂設備時關閉其電源，將會產生噪音並且可能造成喇叭的損壞。請在本主機電源關閉後或切換至本主機其他訊號源模式後再關閉隨身音樂設備的電源。
- 每個設備的音量輸出大小都不同。請確保音量輸出勿過大。
- 如果所連接設備的輸入音量較大，則可能會導致聲音失真。在這種情況下，請調整所連接設備的音量。
- 如果有變更連接到本主機的隨身音樂設備的音量，在設備斷開連接後，請記得再調整本主機以恢復至原適當音量。

● 常用螢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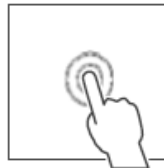
● 觸控螢幕操作

要在螢幕上執行操作，您可以觸選、觸選並按住、翻閱或滑動選擇項目、顯示 MENU 螢幕、切換頁面等。



觸選

輕觸選螢幕以在螢幕上選擇一個項目。



觸選並按住

觸選螢幕，然後將手指保持在原位，直到顯示改變或訊息顯示。



翻閱

將手指快速向左或向右滑動螢幕以切換頁面。



滑動

在螢幕中向上或向下滑動手指以捲動螢幕。

首頁功能操作 (HOME SCRE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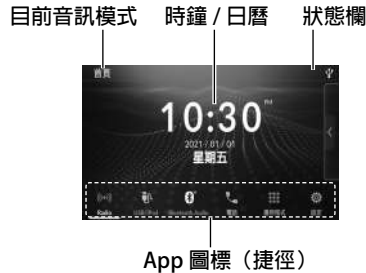
● 首頁功能操作

按“首頁”按鍵以顯示“首頁”螢幕。



● 主螢幕

您可以從“首頁”螢幕選擇各種功能。



主螢幕圖標 / 按鈕和指示：

- 目前音訊模式
指示目前音訊模式。
- 時鐘 / 日曆
顯示時間和日期。
- 狀態欄
顯示狀態圖標。
- App 圖標 (捷徑)
模式選擇的捷徑圖示。



註：

首頁按鍵功能：

- 查看倒車鏡頭時和使用藍牙免持系統功能時此首頁按鍵功能無法使用。
- 短按電源按鍵進入靜音模式。
- 按住電源按鍵可以關閉螢幕畫面與聲音 (Audio off)。

● 狀態欄

狀態欄顯示相關指示和時間。

各圖標的詳細說明與定義如下表。

圖標	名稱	功能
	USB 圖標	USB / iPod 連接顯示
	USB1 電流過大	表示不支援 USB 連接裝置之充電 (輸出電流過大)
	USB2 電流過大	表示不支援 USB 連接裝置之充電 (輸出電流過大)
	手機訊號強度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信號強度
	禁止通話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通話功能禁止狀態
	電池容量標記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的電池容量
	藍牙連接圖標	顯示藍牙連接狀態
	時鐘	顯示首頁 (HOME) 螢幕以外的時鐘

切換音訊模式

1 如何切換音訊模式

您可以在每個音訊模式的捷徑圖標上切換音訊模式



從 HOME 首頁螢幕上

- **Radio**: 切換到 FM / AM 收音機。
- **USB/iPod**: 切換到 USB 隨身碟或 iPod。
- **Bluetooth Audio**: 切換到藍牙音訊 (BT-Audio)。
- **電話**: 切換到藍牙免持電話 (Bluetooth-Handsfree)。
- **應用程式**: 切換到智慧型手機連結。
- **設定**: 切換到項目設置 (功能設定)。



從每個音訊模式中的捷徑方式

- **Radio**: 切換到 FM / AM 收音機。
- **USB/iPod**: 切換到 USB 隨身碟或 iPod。
- **Bluetooth Audio**: 切換到藍牙音訊 (BT-Audio)。
- **電話**: 切換到藍牙免持電話 (Bluetooth-Handsfree)。
- **應用程式**: 切換到智慧型手機連結。
- **設定**: 切換到項目設置 (功能設定)。

捷徑



註：
智慧型手機連接後，應用程式 (Apps) 圖標顯示將會隨之變更。

●對應字元代碼

本主機對應以下字元代碼。

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以下以外的字元代碼。

功能	項目	對應字元代碼
USB 隨身碟	檔案 / 檔案夾名稱	ISO8859-1
		UNICODE(UTF-8)
		UNICODE(UTF-16)
	演唱者名稱 (ID3 Tag Ver.1.x)	ISO8859-1
		ISO8859-1
	演唱者名稱 (ID3 Tag Ver.2.x)	UNICODE(UTF-8)
	UNICODE(UTF-16)	
	演唱者名稱 (WMA Tag)	UNICODE(UTF-16)
iPod	播放清單 / 歌手 / 專輯 / 歌曲 / 播客 / 有聲書 / 音樂風格 / 作曲者名稱	UNICODE(UTF-8)
藍牙音樂	音樂 / 專輯 / 演唱者名稱	UNICODE(UTF-8)
藍牙免持電話	姓名 / 號碼	ISO8859-1
		UNICODE(UTF-8)
		UNICODE(UTF-16)

*ISO8859-1 (English), ISO8859-15 (Bahasa)

2 操作主機音樂的條件

根據以下的條件，本主機的功能將分為可以或不可以操作（包括引擎關閉或開啟時）。

車輛點火鑰匙開關		音樂	USB(影片)
OFF		不可以	不可以
ACC		可以	可以 (僅限手煞車開啟時)
ON	車輛停妥 (停車)	可以	可以 (僅限手煞車開啟時)
	車輛行駛中	可以	僅聲音輸出 (基於安全原因，僅提供聲音輸出)

引擎啟動 / 停止按鈕開關		音樂	USB(影片)
引擎啟動	車輛停妥 (停車)	可以	可以 (僅限手煞車開啟時)
	車輛行駛中		僅聲音輸出 (基於安全原因，僅提供聲音輸出)
引擎關閉		不可以	不可以



注意

啟動引擎時，請確保車輛電池不會耗盡或將啟動按鈕點選到 ACC。避免在引擎未發動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本主機。將導致車輛電池電量耗盡以及引擎無法啟動。



註：

車輛行駛時，一些觸控開關將被禁用，這些觸控開關的顏色將以無效色顯示（即使這些觸控開關被操作時也將不會執行任何動作）。


觸控按鈕和列表使用操作



觸控按鈕

通過觸選螢幕上顯示的按鈕進行操作。

1 觸控按鈕

- 只有在收音機功能時，使用儲存預設電台操作（長押按鈕）及 USB 音樂快進 / 快退操作（長押按鈕），才會聽到 " 嗶 " 提示音。
- 輕觸按鈕，以保護螢幕避免損壞。
- 如果該功能沒有作用，請從螢幕上鬆開手指，然後再觸控一次。
- 無法使用的觸控按鈕將以相反色顯示。
- 觸控某些按鈕時，按鈕圖示會有反應色顯示。
- 要返回上一螢幕，請按主機上實體 [] " 返回 " 按鍵。

< 本手冊中的觸控按鈕符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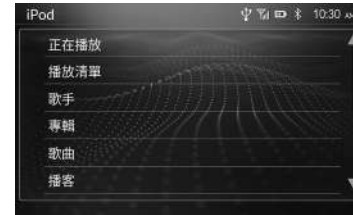
- 觸控按鈕在本手冊中如下所示。

(例) (ON: 開啟 / OFF: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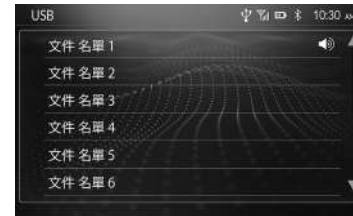
您可以切換到其他列表頁面或改變顯示的列表名稱。

2 使用檔案夾列表和檔案列表



(1) 觸選  /  移動列表的上一頁或下一頁。

(2) 上下滑動螢幕來捲動列表。



收音機

可以接收和播放 AM 或 FM1 或 FM2 廣播。



通過觸選主螢幕上的**Radio** 按鈕進入收音機模式 (→第 12 頁)。

- 觸選收音機螢幕上的**AM.FM** 按鈕，收音機波段將切換順序如下：
FM1 → FM2 → AM → FM1… (預設為 FM1)。

1 選擇電台

使用以下方法之一在所需電台中進行電台調諧。



● 預設電台選擇

觸選預設電台頻道 [1]~[6] 之一，其選擇的預設電台將顯示於螢幕上並開始收聽。

● 手動調諧

● 通過觸選頻率刻度表或拖動頻率欄搜尋所需的廣播電台。

● 短按 ◀ / ▶ 手動調低 / 調高頻率。

● 長按 ◀◀ / ▶▶ 快速調低 / 調高頻率。

● 搜尋調諧

收音機將開始尋找頻率最近的電台，並將於找到電台時停止搜尋動作。

● 短按 ◀◀ / ▶▶ 向下 / 向上搜尋電台。

● 長按 ◀◀◀ / ▶▶▶ 快速向下 / 向上搜尋電台。

● 掃描頻道

觸選 **SCAN** 按鈕，將自動開始搜尋廣播電台並一個接一個地播放 5 秒鐘內容。

當在搜尋接收到想聆聽電台時觸選 **SCAN** 按鈕，將會直接聆聽該電台廣播。

2 預設電台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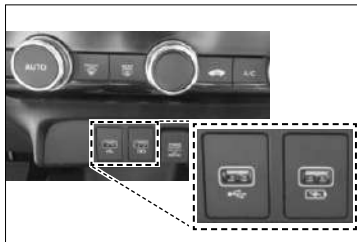


- (1) 選擇所需電台。
- (2) 長按預設頻道按鍵 [1]~[6] 之一直至聽到嗶聲，此時所預設的電台頻道儲存完成並顯示在預設頻道按鍵中。

●欲將預設電台進行更改時，請重複上述的步驟進行設定。

USB 隨身碟

●連接 USB 隨身碟



(1) 連接 USB 隨身碟。

註：



：僅限使用於裝置的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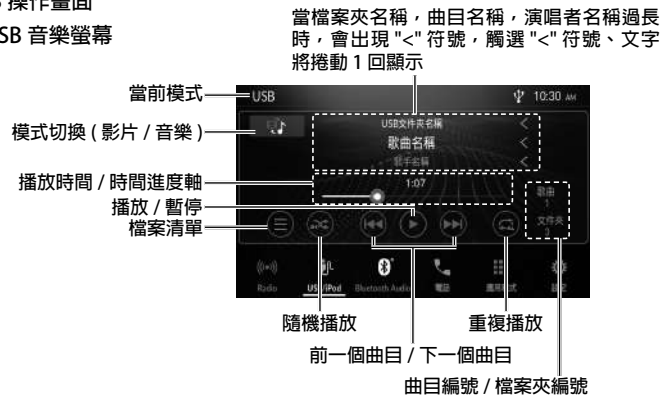
：用於播放 USB 隨身碟上的媒體檔案 / 連接手機和裝置充電。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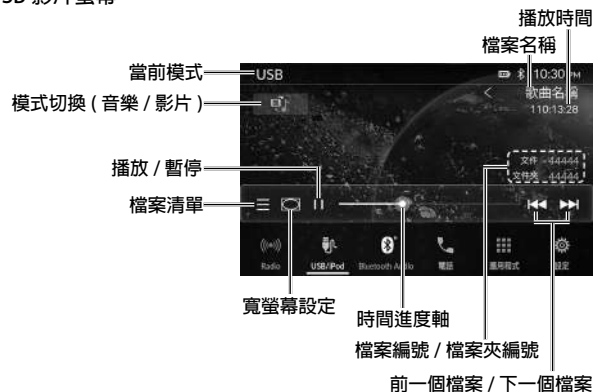
- 無法連接 USB 集線器 (HUB)/ 隨身硬碟 (HDD)。
- 有關可支援的檔案格式詳細資訊，請參閱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第 66 頁)。
- 在 (→第 66 頁)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中未描述的檔案格式將無法進行播放 (本主機不支援)。

USB 操作畫面

●USB 音樂螢幕



●USB 影片螢幕



1 從 USB 隨身碟播放媒體



- (1) 在首頁螢幕觸選 **USB/iPod** (→第 12 頁)。
 - 主機顯示前回播放模式。




- (2) 觸選  按鈕,USB 音樂模式將切換至 USB 影片模式。
觸選  按鈕,USB 影片模式將切換至 USB 音樂模式。

2 選擇檔案夾 / 檔案

可以從 USB 隨身碟中選擇任何所需的檔案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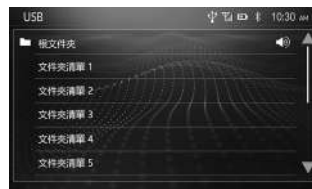
- 在檔案夾 / 檔案列表螢幕上選擇



- (1) 在 USB 音樂模式輕觸  按鈕。
 - 檔案夾列表螢幕畫面顯示。



- 或在 USB 影片模式輕觸  按鈕。



- (2) 輕觸您想聆聽之檔案夾。
 - 檔案列表螢幕畫面顯示。



●觸控按鈕選擇操作



(3) 觸選檔案 (列表)。

- 開始播放所選擇檔案。

(1) 觸選 ◀◀ / ▶▶ 按鈕。

- 觸選 ▶▶ 即可到下一個檔案。
- 觸選 ◀◀ 即可到檔案開頭。
- 觸選 ◀◀ 切換到上一個檔案 (如果檔案播放時間少於 1 秒鐘時)。

3 暫停和播放

●播放



- (1) 輕觸 ▶ 播放鈕 (→第 17 頁)。
●播放畫面時顯示 || 圖示。

●暫停



- (1) 輕觸 || 暫停鈕 (→第 17 頁)。
●暫停畫面時顯示 ▶ 圖示。
●輕觸 ▶ 播放鈕可以繼續播放。

4 快進和快退



- (1) 觸選 / 。
- 按住 : 快進。
 - 按住 : 快退。

5 隨機播放 / 重複播放



- 觸選 [隨機] 或 [重複] 開啟隨機和重複播放模式 (切換如右表說明)。



註：

重複播放操作：

[全部重複] → [重複 1 檔案夾] → [重複 1 檔案] → (返回) [全部重複]。

隨機播放操作：

[隨機播放關閉] → [隨機播放開啟] → [隨機播放 1 檔案夾] → (返回) [隨機播放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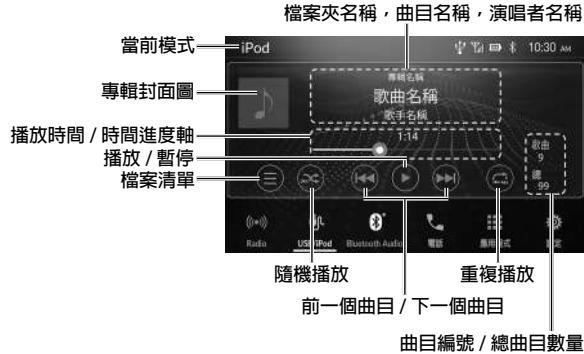
圖標	名稱	功能
	隨機播放關閉	播放中的檔案無隨機播放
	隨機播放開啟	隨機播放所有檔案夾中的檔案
	隨機播放 1 檔案夾	當前正在播放的檔案夾中的檔案將隨機播放
	全部重複播放	重複播放所有可播放檔案
	重複播放 1 個檔案夾	重複播放當前檔案夾中的所有檔案
	重複播放 1 個檔案	重複播放當前檔案

6 寬螢幕模式切換

圖標	名稱	功能
	" 縮放 " Zoom (預設)	以原始外觀拉伸影片比例，直到影片顯示填滿整個螢幕。可能會裁切畫面的某些部分。
	" 正常 " Normal	以適合的原始寬高比顯示寬度或高度。
	" 全螢幕 " Full	將影片均勻地拉伸到整個螢幕。

iPod 操作

● iPod 操作畫面



(1) 在首頁螢幕觸選 **USB/iPod** (→第 12 頁)。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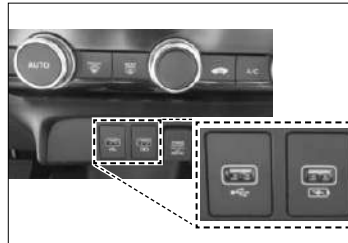
- 本主機具備 iPod 的充電功能。
- 當 iPod 的電池電量很低時，iPod 可能無法動作。如果是這樣的話，使用前請先將 iPod 充電。
- 取決於連接到本主機的 iPod，某些功能可能不可使用。如果由於不起作用而無法使用某功能時，請斷開 iPod 並重新連接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 連接本主機時請使用原廠且合法的 Lightning 連接線。



注意

- 請勿在車輛行駛中連接 iPod 或進行操作。
- 請勿將 iPod 留在車內。特別是車內高溫可能會損壞 iPod。
- 連接 iPod 時，請勿向下推擠或對 iPod 施加不必要的壓力，因為這可能會損壞 iPod 或其連接端子。
- 請勿將異物插入 USB 插槽以免造成 iPod 或其連接端子損壞。

1 連接 iPod



- (1) 連接 iPod 連接線至 USB 插槽。
- 開啟 iPod 電源（如果未開啟電源）。
 - 適當的使用連接線進行正常使用。



註：



：僅限使用於裝置的充電。





：用於播放 USB 隨身碟上的媒體檔案 / 連接手機和裝置充電。

2 播放 iPod




: 輕觸即可繼續播放音樂

: 輕觸以暫停音樂


: 輕觸到下一首曲目。


按住時保持快進，鬆開後開始播放。

: 輕觸可到歌曲的開頭。



切換到上一首曲目 (如果曲目播放時間少於 1 秒鐘時)。

按住時保持快退，鬆開後開始播放。

: 輕觸即可切換重複播放模式。

: 輕觸即可切換隨機播放模式。

● 選擇音樂 (觸控按鈕操作)

觸選  /  按鈕選擇所需的音樂。

● iPod 專輯封面圖



(1) 可能會顯示 iPod 專輯封面圖，取決於所連接的 iPod 型號和儲存在 iPod 上的圖片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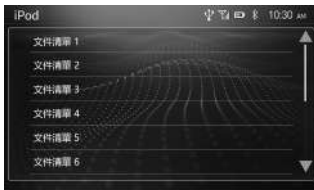
● 選擇 iPod 播放模式或類別



(1) 在 iPod 操作畫面輕觸  按鈕。



(2) 類別清單顯示，例如播放清單，歌手，專輯，歌曲，播客或顯示有聲書。



(3) 從類別清單中選擇所需的歌曲。

- 選擇列表後，列表中的項目將開啟，接著繼續選擇，直到歌曲列表顯示。
- 歌曲列表中選擇歌曲後，歌曲播放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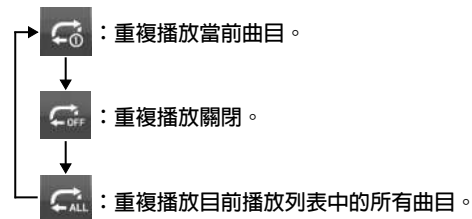
● 重複播放和隨機播放

您可以使用重複播放和隨機播放模式播放曲目。

< 重複模式 >

自動重複播放當前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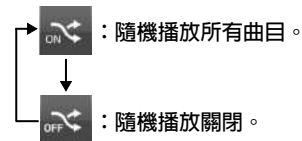
● 每次觸選螢幕按鈕時，重複播放模式如下改變：



< 隨機模式 >

自動隨機播放 iPod 上的所有曲目。

● 每次觸選螢幕按鈕時，隨機播放模式如下改變：



註：

當 iPod 中儲存了大量歌曲時，可能需要較多讀取時間再進行隨機播放。

3 本主機 iPod 支援型號

支援的 iPod 型號如下所示。本主機僅支援以下 iPod 型號。
不支援其他舊型號 iPod。

Made for.

- iPod touch (第 7 代)
- iPod touch (第 6 代)
- iPod touch (第 5 代)

Made for.

- iPhone X
- iPhone 8 Plus
- iPhone 8
- iPhone 7 Plus
- iPhone 7
- iPhone SE
- iPhone 6s Plus
- iPhone 6s
- iPhone 6 Plus
- iPhone 6



註：

- 請注意，由於個別差異原因，以上所列型號可能無法在本機上使用（例如特定型號或軟體版本）。
- 請參閱 Apple 網站以獲取有關如何更新 iPod 軟體的詳細資訊。
- 第 4 代 iPod 或更早的 iPod 與本主機不相容。
- iPad，iPod mini，iPod shuffle 和 iPod photo 與本主機不相容。
- 本主機無法從 iPod 播放影片。

關於相容 iPod 的型號，請參訪下列網站。

網址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HONDA20M>

- 對於某些 iPod 型號，在播放過程中可能有異常或不穩定操作。在這種情況下，請斷開 iPod 設備的連接，然後檢查其狀況。如果仍沒有改善或速度緩慢，請重置 iPod 裝置。
- 本主機電源開啟時，iPod 可經由本主機充電。
- 文字訊息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2021 年 3 月底已完成可用軟體之操作檢查。
不保證未來產品與軟體升級後的操作性。

藍牙音樂操作

● Bluetooth® (藍牙)

藍牙音樂可以讓用戶在車內以藍牙無線通信方式進行音樂播放。

本系統支援藍牙，該無線數據系統具有以下功能：
無需連接線即可播放隨身音樂。如果您的隨身音樂播放器沒有支援藍牙，則藍牙音樂系統將無法運行。



注意

- 行駛中請勿操作藍牙音樂播放器或進行連接操作。
- 請勿將隨身音樂播放器留在車內。特別是車內高溫可能會損壞隨身音樂播放器。



註：

- 在以下情況下，本系統可能無法運行。
 - 隨身音樂播放器電源已關閉。
 - 隨身音樂播放器未連接。
 - 隨身音樂播放器電池電量低。
- 根據連接到本系統的隨身音樂播放器，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 在藍牙音樂播放期間進行電話連接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取決於連接設備的藍牙版本，某些藍牙設備（低於藍牙版本 2.0）可能無法連接到本機。
- 本主機可能不適用於某些藍牙設備。
- 藍牙連接狀況可能因環境而異。

● 隨身音樂播放器必須符合以下規格以利連接到本主機藍牙系統。然而請注意根據所連接隨身音樂播放器的類型，某些功能可能會受到限制。

- 藍牙規格
 - 版本 Ver.1.1 或更高版本（推薦：Ver.4.2 或更高版本）
- 藍牙協定
 - A2DP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1.0 版或更高版本（推薦：1.2 版或更高版本）
 - 這是將立體聲音頻或高品質聲音傳輸到耳機。
 - AVRCP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1.0 版或更高版本（推薦：1.4 版或更高版本）
 - 這是用於遠端遙控控制 A/V 裝置。



注意

- 本主機使用的頻段除了化學與醫療設備裝置外，亦與其他裝置使用的頻段相重疊，例如微波爐 / 用於識別電信設備的本地無線站工廠生產線（需要許可證） / 指定的低功率無線站（不需要許可證）和業餘無線站（無線站）（需要許可證）（上述 3 種類型的無線站以下簡稱“其他無線站”）。使用本機之前，請確保附近沒有任何“其他無線站”正在作業中。如果導致對“其他無線站”的有害干擾發生時，請及時移動本主機避免產生有害干擾的位置。
- 本主機的使用頻率為 2.4 GHz。
- 採用 FH-SS 調製技術。
- 假設干擾距離不超過 10 m。
- 本機可在所有頻段上使用，從而確保可以避免手機設備標識的頻帶範圍。
- 本主機系統符合 NTC 技術要求。

1 切換到 Bluetooth 音樂模式



- (1) 在首頁螢幕觸選 **Bluetooth Audio** (→第 12 頁)。
 - 主機顯示前回播放模式。



- (2) 藍牙音樂基本操作畫面顯示 (當藍牙裝置已配對連接)。

2 連接藍牙裝置

要使用藍牙音樂，您需要配對藍牙裝置。配對完成後，您就可以使用藍牙音樂。

- 當未配對藍牙裝置時，則必須先依照以下步驟進行裝置配對作業。



- (1) 觸選 **BT 設定**。



- (2) 觸選 **添加手機**，新增並連接藍牙裝置到本主機。

- **添加手機** 在車輛行駛中無法觸選操作。請停止車輛於安全處並拉起手煞車後再進行操作。



(3) 顯示此畫面時，請執行手機設備端的搜尋藍牙裝置：請尋找名稱開頭為“Honda HFT”的裝置。

(4) 確認手機螢幕上密碼顯示或輸入密碼（預設 0000），接著點選手機螢幕上的 **配對** 進行裝置配對。

●具備相容 SSP(Secure Simple Pairing)“安全簡單配對”的手機不需要進行密碼的輸入。

取決於所連接的藍牙手機，手機螢幕上可能顯示確認的訊息螢幕，此時請依照所顯示的確認內容進行確認。

●如果要取消設定，請觸選手機上的 **取消** 或觸選本主機螢幕上的 **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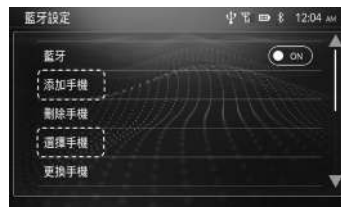
(5) 連接成功後，將顯示類似於左側螢幕畫面。

●裝置註冊（配對）完成後，每次您啟動車輛時，本主機系統將自動連線到您的該藍牙裝置。

●隨身音樂播放器註冊信息儲存於本主機藍牙音頻系統連接時。當您轉手車輛時，請刪除已配對之藍牙裝置（請參閱“移除藍牙設備”→第 52 頁）。

●當藍牙設備已有註冊時

如果您已經註冊（配對）了某些藍牙設備，則可以更改該設備連接並添加新設備。



(1) 在藍牙設置螢幕觸選 **添加手機**，添加一個新設備。

●您最多可以添加 5 個藍牙設備。
●一次僅能連接一台設備使用。

(2) 如果觸選 **選擇手機**，將顯示選擇電話螢幕畫面。

●選擇您想要的設備連接

●藍牙設置螢幕

要更改藍牙相關設置，請參閱“藍牙設定”（→第 50 頁）。

3 播放藍牙音樂



- 顯示當前正在播放的曲目和專輯標題。
- 某些標題顯示和控制鍵因所連接的藍牙裝置及 App 類型關係，可能無法完整顯示和控制。

- ⏸: 輕觸以暫停音樂
- ▶: 輕觸即可恢復音樂播放
- ⏮: 輕觸可到歌曲的開頭。
切換到上一首曲目 (如果曲目播放時間少於 1 秒鐘時)。
按住時保持快退，鬆開後開始播放。
- ⏭: 輕觸到下一首曲目。
按住時保持快進，鬆開後開始播放。

● 狀態顯示



藍牙連接狀態指示

圖標	名稱	功能
	手機訊號強度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信號強度 (Bluetooth-Handsfree)
	禁止通話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通話功能禁止狀態 (Bluetooth-Handsfree)
	電池容量標記	顯示所連接藍牙電話的電池容量
	藍牙連接圖標	顯示藍牙連接狀態



註：

本主機內建藍牙接收天線。但在下列情況時，藍牙的連線狀可能不佳或有時無法正常使用。

- 您的藍牙裝置被遮蔽（在座椅後面或放置於手套箱和控制台箱內）。
- 您的藍牙裝置覆蓋金屬材質物品。

藍牙音樂播放可能無法經由方向盤控制器進行控制操作（控制功能取決於所連接之藍牙裝置功能）。

●重複播放和隨機播放



< 重複模式 >

自動重複播放當前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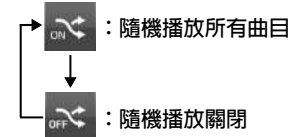
- 每次觸選螢幕按鈕時，重複播放模式如下改變：



< 隨機模式 >

自動隨機播放所有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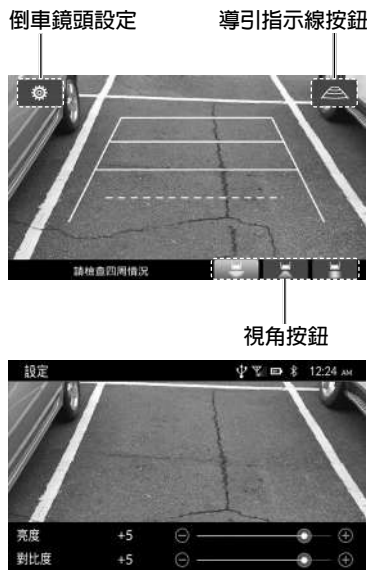
- 每次觸選螢幕按鈕時，隨機播放模式如下改變：



倒車鏡頭畫面顯示 (選配件)

●倒車鏡頭畫面顯示

當切換至倒車檔 "REVERSE (R)" 位置時，本主機螢幕自動切換至倒車鏡頭畫面顯示。



(1) 顯示倒車鏡頭畫面。

- 觸選螢幕、倒車鏡頭設定與導引指示線按鈕將顯示。

(2) 倒車鏡頭設定畫面。

- 觸選按鈕進行倒車畫面亮度和對比度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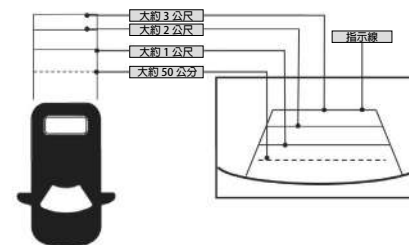
設定項目

●亮度	●調整倒車鏡頭螢幕的亮度。
●對比度	●調整倒車鏡頭螢幕的對比度。

* 所附畫面圖像僅供參考，實際畫面圖像可能依車型種類而有所不同。

多重視角倒車鏡頭顯示區域


點選螢幕上的視角按鈕以更改視角圖。



您可以在倒車畫面上查看三種不同的視角模式*。

- 點選螢幕上相對應的圖標進行模式切換。

 [Wide View Mode]：廣視角模式

 [Normal View Mode]：一般視角模式 (不支援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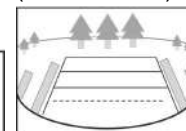
 [Top View Mode]：上視角模式 (不支援此功能)

* 視角模式根據鏡頭功能進行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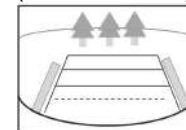


註：
並非所有車輛型號都有倒車鏡頭畫面功能。

廣視角模式 (Wide View Mode)



一般視角模式 (Normal View Mode)



上視角模式 (Top View Mode)



電話 (藍牙免持聽筒)



(1) 在首頁螢幕觸選 **電話**
(→第 12 頁)。

鍵盤：顯示鍵盤，提供電話基本輸入使用。

0-9, *, #, +：用於輸入電話號碼用。

最近通話：最近通話顯示，可以利用通話記錄撥打電話。

電話簿：電話簿顯示，可以利用電話簿撥打電話。

選擇手機：選擇手機，可以選擇連接的藍牙手機設備。

電話：觸選撥打電話。



註：

選擇手機 的項目操作須在手煞車拉起時方能操作。

藍牙免提系統使您無需直接在智慧型手機上操作即可撥打或接聽電話。
本主機系統支援藍牙通信。
藍牙是一種無線通信系統，您無需利用連接線連接智慧型手機即可通話。

本章節將說明系統的操作過程。

●有關配對藍牙手機的說明，請參閱“連接藍牙電話”(→第 35 頁)。



注意

- 請僅在安全合法狀況下使用智慧型手機或連接藍牙手機。
- 請勿將智慧型手機留在車內。車內的高溫可能導致手機損壞。
- 如果藍牙手機離本主機太近，則手機的聲音可能會變差或導致連接狀況不良。



註：

- 如果您的智慧型手機不支援藍牙，則本主機藍牙功能將無法運作。
- 根據智慧型手機的型號，某些功能可能會受到限制。
- 在以下情況下，本主機系統可能無法運作：
 - 智慧型手機已關閉電源。
 - 智慧型手機當前位置已在通訊區域範圍之外。
 - 未連接智慧型手機。
 - 智慧型手機電池電量過低。
 - 由於電話線路等的繁忙流量而無法控制時。
 - 智慧型手機本身無法使用時。
 - 從智慧型手機傳輸電話簿資料時。
- 即使您的智慧型手機同時支援藍牙免持和藍牙音樂功能，它可能無法在同一時間連接藍牙免持聽筒。
- 當同時使用藍牙免持和藍牙音樂功能時，以下問題可能會發生。
 - 藍牙連線可能會中斷。
 - 在藍牙音樂播放中可能會聽到噪音 / 干擾音。
 - 藍牙連接後，藍牙裝置的電池電量可能會快速消耗。

- 本主機支援以下服務：
- 藍牙規格 (Bluetooth Specification)
技術：藍牙 Ver 4.2
- 藍牙協定 (Profile):
 - HFP (Hands Free Profile) 版本 Ver 1.6。
 - A2DP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版本 Ver 1.3。
 - AVRCP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版本 Ver 1.6。
 - GAP (Generic Access Profile)
 - PBAP (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 版本 Ver 1.2。
 - SPP (Serial Port Profile)



註：

- 對方的聲音從前側揚聲器輸出。當接聽電話或接收到語音輸出後，本主機的音頻將靜音。
- 與電話上的另一方交替通話。如果你同時說話，您的聲音可能無法正確傳達至對方。(這不是故障)
- 請降低接收語音的音量，否則會聽到迴聲。
當通話時，請對準並朝向麥克風處進行通話。
- 在以下情況下，您的聲音可能無法傳達到對方。
 - 在未鋪砌的道路上行駛。(由於交通噪音)
 - 高速行駛。
 - 關窗時。
 - 空調風扇的運轉聲音很大。
 - 智慧型手機網路產生影響。

1 關於本主機系統中的電話簿

對於每個已配對的手機，將儲存以下數據。
當另一個手機連接時，將無法讀取註冊數據。

- 電話簿數據
- 通話記錄數據（最近通話記錄）



註：
當刪除手機裝置時，上述數據也會被刪除。

2 車輛轉手時

使用藍牙免持聽筒系統時，本主機會儲存許多個人數據資料。
當您汽車轉手時，請初始化儲存於本主機的藍牙數據資料。

您可以在本主機系統中初始化以下數據資料。

- 電話簿數據資料
- 通話記錄數據資料
- 藍牙手機資料




註：
如果您執行初始化數據，以前的資料狀態將無法回復。執行初始化數據時請特別注意。
當智慧型手機斷開連接時，數據資料將被刪除。


3 手機狀態顯示



① 藍牙連接顯示

 連接：圖示出現
未連接：圖示消失

② 電池剩餘電量顯示

  
空 (Empty) ← → 滿 (Full)

- 當未連接藍牙手機時，此狀態圖示不顯示。
- 取決於所連接的藍牙手機類型，剩餘的電池電量可能無法顯示。
- 顯示的剩餘電池電量可能與實際手機剩餘的電池電量不吻合。
本主機系統沒有充電功能。




接收區域表示。

- 接收區域根據手機種類可能無法顯示。

③ 接收信號強度表示

  
信號弱 ← → 信號良好

- 接收信號強度表示可能與實際手機接收信號強度不吻合。
- 接收信號強度表示根據手機種類可能無法顯示。
- 當不在服務區域時或在無線電波無法到達的地方時將顯示  圖示。



註：

- 本主機內建藍牙接收天線。
- 但在下列情況時，藍牙的連線狀況可能不佳或有時無法正常使用。
 - 您的藍牙裝置被遮蔽（在座椅後面或放置於手套箱和控制台箱內）。
 - 您的藍牙裝置覆蓋金屬材質物品。
- 請將藍牙裝置手機放在藍牙通訊接收度較高的地方。

連接藍牙電話

要使用藍牙免持系統，您需要將手機配對連接到本主機系統。配對連接後，即可進行藍牙免持聽筒通話。如果尚未配對連接任何藍牙手機，則請根據以下步驟進行該裝置的配對連接。

●當要新增 / 追加配對手機時，請參閱“藍牙設定”（→第 50 頁）。



(1) 點選首頁螢幕上的 **電話** 按鈕（→第 12 頁）。

(2) 顯示此畫面時，請執行手機設備端的搜尋藍牙裝置功能。



(3) 確認主機畫面上顯示的密碼並在手機螢幕上對應確認。
●觸選“允許”繼續。

●藍牙配對方法因設備的藍牙版本而有所差異。

- 對於具有藍牙版本 2.1 的設備：您可以將設備和主機直接配對使用（僅需要畫面確認）（SSP 安全簡單配對）。
- 對於具有藍牙版本 2.0 的設備：您需要在設備和主機間輸入 PIN 碼進行配對作業。

●如果要取消動作，請觸選“取消”按鈕。

●如果要配對的藍牙手機具有藍牙音樂功能，則可以同時進行配對。



(4) 當藍牙連接完成後，左方螢幕將顯示。

●如果有意斷開了藍牙連線，例如您關閉了藍牙手機，請再手動重新連接藍牙手機。



註：

有關如何在您的藍牙手機上搜尋附近藍牙設備的操作，請參閱您的藍牙手機用戶指南。

僅在車輛停車時才可以進行配對操作（手煞車需拉起）。

1 選擇藍牙手機

如果您已經配對註冊了某些藍牙設備，則可以更改該設備連接並添加新藍牙設備。



(1) 觸選 **選擇手機** 選擇手機設備。



(2) 觸選藍牙設備名稱進行連接。

- 選擇指示燈將顯示於選定的設備名稱左側。
- 藍牙標記將在藍牙設備連接時顯示。

註：

當您在播放藍牙音樂時連接手機時，藍牙音樂將暫時停止。
手機連接在藍牙音樂播放期間可能需要一些時間，途中音樂可能會被跳過。

撥打藍牙電話

註冊 / 配對藍牙電話後，您可以使用藍牙免持聽筒。

1 經由撥號

您可以通過輸入電話號碼來撥打電話。



(1) 通過以下方式輸入電話號碼
觸選數字鍵 (0-9, *, #, +)。

● 每次觸選  鍵，一次刪除一個輸入數字。

(2) 觸選  電話 按鈕，撥打電話。



註：

● 車輛行駛時，無法進行 " 選擇手機 " 的操作。

2 經由電話簿 (聯絡人)

您可以使用從您手機傳輸至本主機的電話簿資料撥打電話。
本主機最多可以儲存 1,000 個聯絡人。



(1) 觸選  電話簿 按鈕。



(2) 從名單中點選欲撥打電話。

● 點選名稱開始撥打電話。



● 或是觸選  按鈕以顯示電話號碼列表，接著觸選所需的電話號碼進行撥號。

● 當電話簿為空白時



(1) 觸選 **電話簿** 按鈕。

● 如果您的手機沒有支援 PBAP 或 OPP 藍牙協定，您將無法傳輸聯絡人資料至本主機。

● 當電話簿資料載入時



(1) 等待幾秒鐘，然後再次觸選 **電話簿** 按鈕或觸選 **返回** 按鈕。



註：

當一個名字的號碼數目大於 1 個時，最大可顯示的號碼數目是 3 組。

3 最近通話



(1) 觸選 **最近通話** (最近通話記錄)。



(2) 觸選所需的號碼以撥打電話。

您可以使用最近通話裡的 3 個功能進行電話撥打。(顯示每個功能的最後 4 個通話記錄。)

- 撥出：您撥出過的電話記錄。
- 已接：您接聽過的電話記錄。
- 未接：您未接聽的電話記錄。



註：


- 使用電話簿撥打電話時，會顯示姓名 (如果姓名資料已註冊)。
- 若接聽到電話簿中註冊的電話號碼時，將顯示姓名及電話號碼。
- 通話保留呼叫也將儲存在本主機系統中。
- 取決於所連接的藍牙手機，可能無法撥打國際電話。

接聽藍牙電話

當本主機接收到來電時，此螢幕將顯示並伴隨聲音。



接聽電話：
輕觸  接聽電話。

拒絕接聽電話：
輕觸  拒絕來電。

調整接聽電話音量：
觸選 “-” 或 “+” 按鈕。



註：

- 在國際電話通話時，取決於所連接的藍牙手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對方的名字。
- 如果正在顯示來自手機的影片，則影片顯示可能會持續維持。

藍牙電話通話


在電話上交談時，將顯示此螢幕畫面。你可以進行螢幕中的下列操作。




掛斷電話：
輕觸  按鈕。

靜音：
輕觸  按鈕。

輸入號碼：
輕觸 **0-9** 按鈕。

切換免持通話 / 手機通話：
輕觸  按鈕，切換至免持通話。

輕觸  按鈕，切換至手機本體通話模式。



註：

- 當您從手機端通話切換為免持通話時，免持通話螢幕將顯示，您可以在螢幕上進行操作。
- 如果正在顯示來自手機的影片，則影片顯示可能會持續維持。

●當觸選“0-9”數字時



(1) 通過觸選數字鍵輸入數字。

要掛斷電話：
輕觸  按鈕。



註：

- 連續音信號是標記的符號 (p 或 w) 和數字以下電話號碼。(例如 056133w0123p # 1*)
- 當您想操作答錄機或使用銀行的電話服務時可以執行此操作。您可以註冊電話簿中的電話號碼和代碼。

1 電話插撥

通話時有第三方電話插撥時，此螢幕畫面顯示。




接聽電話：

輕觸  接聽電話。

拒絕接聽電話：

輕觸  拒絕來電。



- 每次有電話插撥時，觸選  按鈕，將切換通話對象。



註：

- 電話插撥的操作可能會因您的電信公司和手機類型而有所不同。
- 取決於與電信公司的合約內容，可能無法進行電話插撥。

智慧型手機連結

1 關於智慧型手機連結

通過智慧型手機連結，此汽車音響設備可以利用 USB 連接線來連接智慧型手機。在連結模式下，您可以從汽車音響螢幕上操作智慧型手機上的應用程式。

有關如何使用與支援的智慧型手機，請參訪下列網址。
網址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HONDA20M>



註：
"WebLink" 為第三方開發之 APP 軟體，本主機僅支援其畫面投射，不支援繁體中文介面及中文輸入法。



注意

- 請勿在車輛行駛中連接智慧型手機或進行操作。
- 請勿將智慧型手機留在車內。特別是車內高溫可能會損壞智慧型手機。
- 連接智慧型手機時，請勿向下推擠或對智慧型手機施加不必要的壓力，因為這可能會損壞智慧型手機或其連接端子。
- 請勿將異物插入智慧型手機插槽以免造成智慧型手機或其連接端子損壞。
- 基於安全理由，例如：在手機上播放影片只會產生音樂，而不會顯示影片。要從前座觀看影片時，請務必將汽車停在安全的地方並拉起手煞車。
- 基於安全理由，某些功能在行駛中將無法操作和顯示。
- 依據不同廠牌的手機可能會有無法進行充電的情況。
- 本主機不支援急速充電功能。



註：

- 由於通訊狀態等原因，可能無法使用該應用程式服務。
- 某些應用程式服務在您所在的地區 / 國家可能無法使用。
- 在連結智慧型手機後的連結模式下，請勿直接在智慧型手機上操作。在這種情況下，無法保證智慧型手機的相關操作。
- 請勿同時使用同一隻智慧型手機連接藍牙音樂功能與 USB 連結智慧型手機。
- 此功能僅能操作應用程式 (APP)。
- 連結到智慧型手機時，應用程式的顯示可能因數據傳輸速率而花費一些時間。

● WebLink 連接

準備工作

Android 系統手機請上 Google Play 商店下載並安裝 "WebLink Host" APP

- 步驟 1. 點選手機螢幕上的 Google Play (Play Store)。
- 步驟 2. 點選搜尋欄位，並輸入 WebLink Host 進行該 APP 搜尋。
- 步驟 3. 點選搜尋結果的 "WebLink Host" APP 圖示。
- 步驟 4. 點選 "Install" (安裝)，開始安裝 WebLink APP 至手機中。

iOS 系統手機請上 App Store 下載並安裝 "WebLink Host"APP

- 步驟 1. 點選手機螢幕上的 App Store。
- 步驟 2. 點選搜尋欄位，並輸入 WebLink Host 進行該 APP 搜尋。
- 步驟 3. 點選搜尋結果的 "WebLink Host" APP 圖示。
- 步驟 4. 點選 "GET" (安裝)，開始安裝 WebLink APP 至手機中。

詳細 WebLink Host 安裝說明請參下列網址內容說明：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HONDA20M/>



- (1) 使用手機原廠 USB 連接線將智慧型手機連接至本主機。



[Android]

- (2) 在本主機螢幕上，選擇 [WebLink]，然後在智慧型手機螢幕上選擇 [允許] (Allow)。
(僅首次連接時需要進行選擇，之後本主機將會記憶此選擇)



[iPhone]



- (3) 首次連接至本主機時，WebLink 應用程式將需要時間從伺服器上下載應用程式列表以顯示在本主機螢幕上。

- (4) 連接至本主機後，您可以通過智慧型手機使用其應用程式。
(請參閱網址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HONDA20M/>)



- 註：
- "WebLink" 為第三方開發之 APP 軟體，本主機僅支援其畫面投射，不支援繁體中文介面及中文輸入法。
 - 連接到本主機使用時，請打開智慧型手機並解鎖。
 - 請確保已安裝 WebLink 應用程式。
 - 使用應用程式需要網路連線。
 - 將 WebLink 連接到 Android 手機時，應在手機和本主機之間建立藍牙連接。
 - 如果連接失敗，請斷開智慧型手機的連接，然後重新連接。

● Apple CarPlay 連接



(1) 使用 Apple 手機原廠 USB 連接線將 iPhone 連接至本主機。

(2) 在本主機選擇連接螢幕上，選擇 [Apple CarPlay]。
(僅首次連接時需要進行選擇，之後本主機將會記憶此選擇)

(3) Apple CarPlay 將會自動連接。

● 重新連接 Apple CarPlay (設備已有連接過)



(1) 使用 Apple 手機原廠 USB 連接線將 iPhone 連接至本主機。

(2) Apple CarPlay 將會自動連接。

首次連接 iPhone 時，若想於本主機上使用 iPhone 內的 iPod 功能時，請照以下操作步驟：

① 當出現 "請選擇連接" 畫面時



② 按本主機上的實體 "首頁" 或 "返回" 按鍵，退出選擇連接畫面



③ 觸選首頁畫面的 "USB/iPod" 按鈕，即可進入 iPod 功能畫面進行使用



● Android Auto™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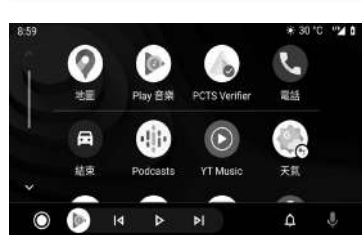


(1) 使用 Android 手機原廠 USB 連接線將 Android 手機連接至本主機。

(2) 在本主機選擇連接螢幕上，選擇 [Android Auto]。
(僅首次連接時需要進行選擇，之後本主機將會記憶此選擇)

(3) Android Auto 將會自動連接並進入該螢幕畫面。

● 重新連接 Android Auto (設備已有連接過)



(1) 使用 Android 手機原廠 USB 連接線將 Android 手機連接至本主機。

(2) Android Auto 將會自動連接並進入該螢幕畫面。

●首次連接後更改智慧型手機連接 (WebLink · Apple CarPlay 和 Android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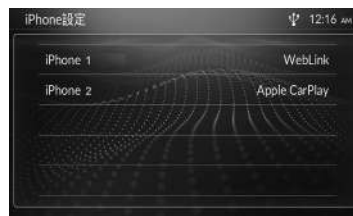
(1) 斷開智慧型手機與本主機的連接。



(2) 請從本主機首頁畫面，選擇 "設定"，進入設定畫面。



(3) 選擇 "智慧型手機"，接著選擇智慧型手機類型 (iPhone 或 Android 手機)。



(4) 選擇想要使用的智慧型手機功能。



(5) 返回主機首頁畫面，並再次連接手機。



●關於如何操作與支援的智慧型手機，請參閱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HONDA20M>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您可以通過方向盤上的按鍵控制基本音訊功能。

●按鍵功能

- 模式按鍵 (SOURCE)
- VOL + 和 VOL- (音量) 按鍵
- [◀◀]/[▶▶] 頻道按鍵
- [📞]/[📶] (HFT) 按鍵
- [🗑️] (語音識別) 按鍵



1 SOURCE (模式) 按鍵

- 更改音訊模式。
- 按 SOURCE 按鍵。

切換音訊模式如下：

FM1 → FM2 → AM → (USB / iPod※1) → BT Audio (※1) → (返回) FM1。

※1 僅在連接了設備時才會顯示 (切換) 此模式。

2 VOL + 和 VOL- (音量) 按鍵

- 調整音量。
- 按 VOL + (音量) 按鍵可增加音量並取消靜音。
- 按 VOL- (音量) 按鍵可減少音量並取消靜音。

3 [◀◀] [▶▶] (頻道) 按鍵

收音機 (AM, FM1, FM2) :

- 按 [▶▶] 按鍵切換到下一個預設電台頻道。
- 按 [◀◀] 按鍵切換到上一個預設電台頻道。
- 按住 1 秒鐘以上開始掃描信號較強的電台頻道。
所有訊源模式均可使用以下操作：
- 按 [▶▶] 按鍵可跳到下一首曲目 / 檔案等。
- 按 [◀◀] 按鍵可跳到當前曲目的開頭 / 檔案等。
再次按 [◀◀] 按鍵可跳到先前的曲目 / 檔案等的開頭。
- 按住可向 / 向後跳到下一檔案夾或專輯的第一首曲目。

4 [📞] [📶] (HFT) 藍牙免持電話按鍵

免持電話 (HFT) 功能

免持來電時：

- 按 [📞] (接聽) 按鍵來接聽電話。
- 按 [📶] (掛斷) 按鍵來拒接電話。

免持通話中：

- 按 [📶] (掛斷) 按鍵結束通話。

設定



(1) 在首頁畫面上觸選 **設定** (→第 12 頁)。



(2) 觸選欲設定的項目。



設定項目

語言：語言設定 (→第 49 頁)

藍牙：藍牙設定 (→第 50 頁)

音訊：音訊設定 (→第 54 頁)

顯示：顯示設定 (→第 54 頁)

時鐘：時鐘設定 (→第 56 頁)

開啟畫面：開啟畫面設定 (→第 57 頁)

智慧型手機：智慧型手機設定 (→第 57 頁)

倒車鏡頭：倒車鏡頭設定 (→第 58 頁)

LaneWatch：LaneWatch 設定 (→第 59 頁)

軟體資訊：軟體資訊顯示 (→第 60 頁)

開源許可證：軟體 Open Source Code 資訊顯示 (→第 60 頁)

重設成出廠預設值：主機重置至出廠預設值 (→第 61 頁)

語言設定

您可以依照下列操作變更主機語言設定。



(1) 觸選 **語言**。



(2) 語言設定螢幕畫面顯示。

● 觸選欲使用的語言。

藍牙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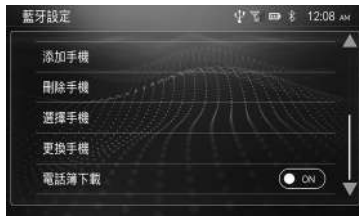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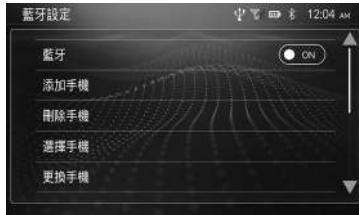
●藍牙設定螢幕

您可以確認並更改藍牙設定。

●當沒有任何設備配對時



●當設備配對時



(1) 觸選欲設定的項目。

●請參考右表 (每個設定內容)。

(1) 觸選欲設定的項目。

●請參考右表 (每個設定內容)

●觸選  按鈕向下捲動螢幕

●觸選  按鈕向上捲動螢幕

按鈕	按鈕名稱	功能
	藍牙 (ON/OFF)	開啟或關閉藍牙
	添加手機	用於配對新增手機設備
	刪除手機	用於刪除手機設備
	選擇手機	用於選擇或更改手機設備
	更換手機	用於更換手機設備
	電話簿下載 (ON/OFF)	開啟或關閉電話簿下載

●在行駛過程中無法選擇某些按鈕操作。請將車輛停止於安全處並拉起手煞車後再進行設定操作。

●連接藍牙手機後，電話簿下載畫面將顯示。

●添加新設備 (藍牙配對)



(1) 觸選 **添加手機** 按鈕開始新增藍牙裝置至本主機。



(2) 顯示此畫面時，請執行手機設備端搜尋本主機系統藍牙裝置。

(3) 確認手機螢幕上密碼顯示或輸入密碼 (預設 0000)，接著點選手機螢幕上的 **配對** 進行裝置配對。



●具備相容 SSP(Secure Simple Pairing)" 安全簡單配對" 的手機不需要進行密碼的輸入。
取決於所連接的藍牙手機，手機螢幕上可能顯示確認的訊息螢幕，此時請依照所顯示的確認內容進行確認。

●如果要取消設定，請觸選手機上的 **取消** (Cancel) 或觸選本主機螢幕上的 **退出**。



(4) 當藍牙連接完成後，左方螢幕將顯示。

●裝置註冊 (配對) 完成後，每次您啟動車輛時，本主機系統將自動連線到您的該藍牙裝置。



註：

- 有關如何在您的藍牙手機上搜尋附近藍牙設備的操作，請參閱您的藍牙手機用戶指南。
- 當藍牙裝置註冊配對時，藍牙音樂將斷開。
- 如果藍牙裝置同時具有藍牙免持電話及藍牙音樂功能，本主機系統將同時進行註冊配對。若有確認的訊息畫面顯示時，請依照畫面的顯示內容進行配對設定。
- 藍牙配對方法因設備的藍牙版本而有所差異。
 - 對於具有藍牙版本 2.1 的設備：您可以將設備和主機直接配對使用 (僅需要畫面確認) (SSP 安全簡單配對)。
 - 對於具有藍牙版本 2.0 的設備：您需要在設備和主機間輸入 PIN 碼進行配對作業。

● 刪除藍牙設備

您可以刪除已配對的藍牙設備



(1) 觸選 **刪除手機**，進入藍牙設備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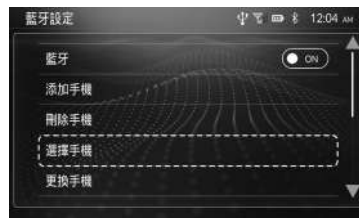
(2) 觸選欲刪除的藍牙設備。



註：
刪除藍牙設備時，本主機內的該電話簿資料也將被刪除。

● 選擇藍牙設備

您可以選擇配對的藍牙設備。



(1) 觸選 **選擇手機**，進入藍牙設備清單。



(2) 觸選欲使用的藍牙設備。

●更換藍牙設備

您可以將新的藍牙設備與已配對的設備做替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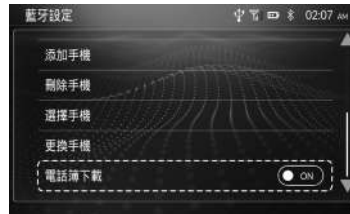


(1) 觸選 **更換手機**，進入藍牙設備清單。



(2) 觸選欲更換的藍牙設備。

●電話簿下載



●電話簿下載項目在沒有設備連接時將不顯示。

電話簿下載

- ON (預設)：啟動電話簿下載。
- OFF：關閉電話簿下載。



註：

當電話簿下載：(ON) 啟動時

●手機藍牙連接時將自動下載電話簿數據。

●手機電話簿數據將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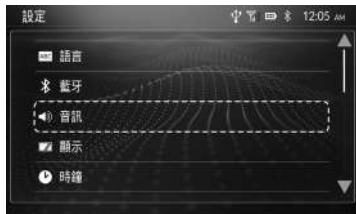
藍牙連接時將自動下載電話簿數據。電話簿下載動作將於手機上點選 "允許" 後開始。

當電話簿下載：(OFF) 關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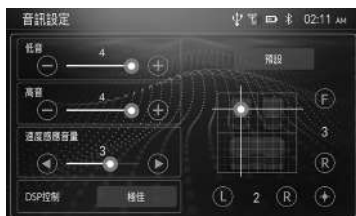
●電話簿數據下載無法在手機藍牙連接時自動執行。

音訊和顯示設定

● 音訊設置



(1) 在螢幕上觸選 **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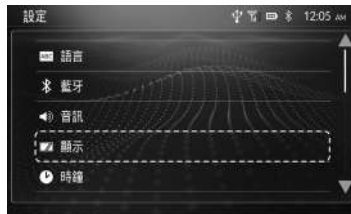


(2) 音訊設定螢幕顯示。

- [低音]: 調整低音。
- [高音]: 調整高音。
- [DSP 控制]: 調整音訊 DSP (極佳 / 流行 / 爵士 / 搖滾 / 古典)。
- [速度感應音量] 速度音量感知: 調整音訊 SVC 等級。此項目可使用於某些車型。
- [預設]: 將音訊設定恢復至預設初始值。



● 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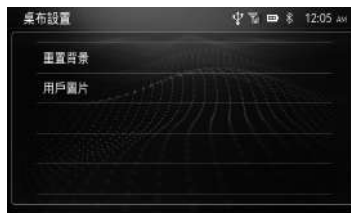


(1) 在螢幕上觸選 **顯示**。



(2) 顯示設定螢幕畫面。

- [亮度]: 調整亮度等級。
- [對比度]: 調整對比度等級。
- [桌布]: 可自行定義桌布圖片。
- [主題]: 可自行定義主題。



(3) 桌布設定螢幕顯示。

- [重置背景]: 將背景顯示恢復至預設初始值。
- [用戶圖片]: 可將 USB 裝置內的圖片設定成為本主機的桌布畫面。



- (4) 主題設定螢幕顯示。
可自定義選擇主題顯示為藍色 (Blue)，綠色 (Green) 或紅色 (Red)。(* 預設：藍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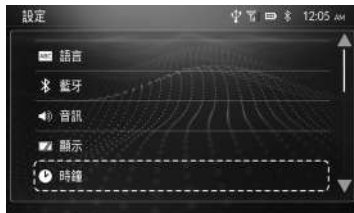


註：

- 有關詳細支援的檔案格式資訊，請參閱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第 66 頁)。
- 圖片檔案格式未標示於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第 66 頁) 的部分則為本主機所不支援的圖片檔案。
- 圖片檔案的支援解析度為 800 x 480 像素。

時鐘設定

您可以依照下列操作設置時鐘。



(1) 在螢幕上觸選 **時鐘**。



(2) 時鐘設置螢幕顯示。

- [時鐘調整]: 時鐘調整畫面顯示。
- [螢幕時鐘]: 開啟 / 關閉 (ON / OFF)。此開關可設定螢幕右上角的時鐘時間是否進行顯示。
- [24 小時制]: 開啟 / 關閉 (ON / OFF)。此開關可控制時鐘時制的顯示方式: 顯示 "24 小時制" 或 "12 小時制"。



(3) 當觸選 "時鐘調整", 時鐘調整畫面顯示。

- 當設定時鐘時間 / 日期完成時, 請觸選 **輸入** 按鈕完成設置並確認儲存。

設定範圍和預設數值如下表:

項目	調整內容	數值範圍	預設值
時鐘調整	設置目前時間和日期 (年 / 月 / 日 / 小時 / 分鐘)	01:00 AM~12:59AM 01:00PM~12:59PM 2000-1-1~2069-12-31	12:00 AM 2019-1-1
螢幕時鐘	設置時鐘是否在螢幕右上角進行顯示	開啟 / 關閉 (ON / OFF)	開啟 (ON)
24 小時制	設置時鐘是否以 24 小時制進行顯示	12 小時制 (OFF)/24 小時制 (ON)	關閉 (OFF) (12 小時)

開啟畫面設定

●開啟（開機）畫面設定



(1) 在螢幕上觸選**開啟畫面**。



(2) 開啟畫面設定螢幕顯示。

- **本田 Logo**：開機畫面設定為本田 Logo。
* 預設：本田 Logo
- **用戶圖片**：開機畫面設定為 USB 裝置中自行設定的圖片。

智慧型手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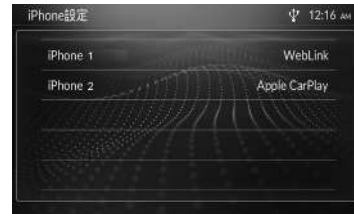
●智慧型手機設定



(1) 在螢幕上觸選**智慧型手機**。



(2) 選擇智慧型手機類型 (iPhone 或 Android 手機)。



(3) 選擇想要使用的智慧型手機功能。

- 可參閱 (一第 46 頁) 說明：
- 首次連接後更改智慧型手機連接 (WebLink, CarPlay 和 Android Auto)



倒車鏡頭設定 (選配件)

您可以按照以下步驟設置倒車鏡頭。



(1) 在螢幕上觸選倒車鏡頭。

註：
需連接倒車鏡頭裝置才能進行此項目的選擇設定。



(2) 倒車鏡頭設定螢幕顯示。

- 前回倒車視角 (Last view)
倒車時顯示前回之倒車視角。
(不支援此功能)
- 當前回倒車為上視角時切換為廣視角 (Wide view when last view is Top view)
當前回倒車之顯示視角為上視角時，則次回車輛啟動後，倒車時將自動顯示廣視角。
(不支援此功能)
- 當前回倒車為上視角時切換為一般視角 (Normal view when last view is Top view)
當前回倒車之顯示視角為上視角時，則次回車輛啟動後，倒車時將自動顯示一般視角。
(不支援此功能)

LaneWatch 設定

不支援此功能

軟體資訊和開源許可證

您可以依以下查看軟體資訊。



(1) 在螢幕上觸選**軟體資訊**。



(2) 軟體資訊螢幕顯示。
顯示以下資訊：

- [型號]: 主機型號。
- [應用程式版本]: 應用程式版本號。



● 開源許可證

● 關於 iAuto



註：

[開源許可證]: 顯示開源程式碼授權公開資訊。
[關於 iAuto]: 顯示關於 iAuto 公司資訊。

您可以在下面看到開源軟體許可證資訊。



(1) 在螢幕上觸選**開源許可證**。

重設成出廠預設值

可以初始化所有先前的設置，一但執行初始化後所有的設置值將恢復至原廠的預設值。



(1) 在螢幕上觸選
重設成出廠預設值。



(2) 恢復原廠設定螢幕顯示。

執行原廠設定操作

1. 在設置螢幕中按 [重設成出廠預設值] 恢復出廠設置。
2. 出現確認畫面，觸選 [是]。
3. 出現 " 正在初始化 " 訊息畫面。
4. 重置完成後，此汽車音響主機系統將重新啟動。

錯誤顯示資訊

如果在使用本機時發生錯誤，則會出現相關訊息。請根據以下訊息與原因，採取適當的處理措施。

顯示訊息	顯示訊息之原因
正在初始化...	WebLink 模組尚未完全準備好，無法使用。
媒體櫃載入中	媒體資料庫正在加載中，請稍候。
沒有可播放的曲目	iPod 設備中沒有可播放的曲目。
沒有 USB 記憶體	未連接 USB 隨身碟。
沒有可播放的檔案	USB 隨身碟中沒有可播放的檔案。
檢查 USB 裝置	發生錯誤時，無法繼續於連接的 USB 隨身碟操作。
不支援 USB HUB	已連接 USB HUB。
設備無回應	設備長時間沒有反應。
裝置連接異常！請確認 USB 接口正確，然後重新發動車輛。	過量電流發生時。
不支援的裝置	當您連接 iAP1 iPod 設備時。
通信故障	當發生通信錯誤時。（如高溫等）
配對失敗	藍牙手機配對連接失敗。
已新增 5 部手機	5 個手機裝置已添加至本主機（已額滿）。
未連接	選擇藍牙手機後，連接失敗。

故障排除

看起來有故障的狀況往往並不是那麼地嚴重。致電本田車廠服務中心之前，請先檢查以下幾點項目。

●有關使用外部裝置的操作，另請參閱外部裝置本身的說明（以及連接外部裝置隨附的說明書）。

情況	檢查項目
一般	
喇叭沒有聲音。	=> 將音量調整至適當大小。 => 檢查電纜線和連接。
USB	
"Reading"(讀取)未從螢幕上消失。	=> 關閉電源，然後再次打開電源。
在播放曲目時，聲音有時會中斷。	=> 音軌未正確複製到 USB 設備中。請再次複製曲目，然後再試一次。
曲目無法按您預期的方式播放。	=> 播放順序可能與使用其他播放器播放的順序不同。
iPod / iPhone	
喇叭沒有聲音。	=> 斷開 iPod / iPhone 的連接，然後重新連接。 => 選擇其他訊源，然後重新選擇 "iPod" 訊源。
iPod / iPhone 無法開啟或無法動作。	=> 檢查連接。 => 更新軟體版本。 => 給裝置充電。 => 重置 iPod / iPhone。
聲音失真。	=> 在本機或 iPod / iPhone 上停用音頻均衡器。
產生許多噪音。	=> 在 iPod / iPhone 上關閉 (取消選取) "Voice Over"。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訪網址 http://www.apple.com 。
播放包含專輯封面圖的音樂時，無法進行任何操作。	=> 請等待專輯封面圖片載入完成後，再進行本主機的操作。

情況	檢查項目
WebLink	
WebLink 無法開啟或無法動作。	=> 推薦至少要使用 3G 的網路。 => 檢查連接。 => 更新軟體版本。 => 給裝置電池充電。 => 重置智慧型手機。
第一次連接 WebLink 時，取決於電信服務商和網路速度，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請重試 USB 連接或重新啟動 App(應用程式)。
收音機	
收音機接收不清晰。	=> 應調整收音機天線以獲得最佳接收訊號。
藍牙	
手機聲音品質不佳。	=> 縮短本主機與藍牙手機之間的距離。 => 將汽車移動到可以接收更佳訊號的地方。
使用藍牙音樂播放器時，聲音被干擾或跳音。	=> 減少本主機與藍牙音樂播放器之間的距離。 => 斷開與藍牙手機的藍牙免持聽筒連接 (Bluetooth-Handsfree)。 => 關閉電源，然後再次開啟本主機電源。 (當聲音尚未恢復時)、再次連接藍牙音樂播放器。
無法控制所連接的音樂播放器。	=> 檢查所連接的音樂播放器是否支援 "AVRCP" 藍牙協定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藍牙設備無法搜尋到本主機。	=> 再次從藍牙設備端搜尋本主機。
本主機無法與藍牙設備配對。	=> 對於使用藍牙版本 ver 2.1 的設備： 使用 PIN 碼配對設備。(→ 第 51 頁) => 對於使用藍牙版本 ver 2.0 的設備：於本主機與藍牙設備中輸入相同的 PIN 碼進行註冊配對。 => 關閉藍牙設備電源，然後再次開啟藍牙設備電源。
當您嘗試將手機電話簿傳輸到本主機時，本主機無反應。	=> 您可能嘗試將相同的電話簿 (已儲存在本主機中) 複製到本主機。

規格

尺寸：248.7 mm (寬) x 157.45 mm (高) x 160 mm (深)

重量：1.5 kg

工作電壓：12 V

最大消耗電流：15 A

工作溫度範圍：-20° C 至 +70° C

< 共通部 >

最大輸出：49 W x 4 ch

額定輸出：29 W x 4 ch (10% T.H.D。)

適合的揚聲器阻抗：4 Ω

< FM 收音機 >

接收頻率範圍：87.5 MHz 至 108.0 MHz

可用靈敏度：10 dB (μV)

信噪比：45 dB

< AM 收音機 >

接收頻率範圍：531 kHz 至 1602 kHz

可用靈敏度：37 dB (μV)

信噪比：40 dB

< USB 隨身碟部分 >

USB 標準：USB 2.0

檔案系統：FAT 32

最大電源電流：USB1 DC 5 V 1.5 A x 1 (依據連接的 USB 裝置而有所差異)
USB2 DC 5 V 1.5 A x 1 (依據連接的 USB 裝置而有所差異)

音樂解碼器：MP3 / WMA / AAC / WAV / FLAC / APE

影片解碼器：3GP / MP4 / AVI / MOV / FLV

< 藍牙 >

技術：藍牙 4.2

頻率：2.402 GHz 至 2.480 GHz

輸出功率：+4 dBm (MAX) , 0 dBm (AVE) , 功率等級 2

最大通訊範圍：視線範圍約 10 公尺

音樂編解碼器：SBC

藍牙協定 (Profile)：

HFP (V 1.6) (Hands Free Profile)

A2DP (V 1.3)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AVRCP (V1.6) (Audio/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GAP (Generic Access Profile)

PBAP (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

SPP (Serial Port Profile)

< 顯示器部分 >

液晶面板：8.0 V 型低反射面板

螢幕尺寸：186.5 mm x 117.22 mm (寬 x 高)

畫像數：1,104,000 像素

(800 (水平) x 480 (垂直) x 3 (RGB))

顯示類型：透射式彩色濾光片方式

驅動系統：TFT (薄膜晶體管) 動態矩陣類型

觸控螢幕：電阻式觸控螢幕

註：

規格和設計因改進而有變更時，恕不另行通知。

可以在本系統上使用的媒體和格式

1 媒體

本機可以使用的 USB 存儲設備等的規格如下描述。

USB 存儲設備

可以使用的 USB 存儲設備的格式，標準和限制如下：

USB 通信格式	USB 2.0 HS
檔案格式	FAT 32
通信等級	Mass storage class



註：

- 使用 USB 延長線連接時，本主機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USB 隨身碟。
- 具有資料加密功能等特殊功能的 USB 隨身碟，本機無法進行使用。
- 請勿使用具有 2 個或更多分區 (Partitions) 的 USB 隨身碟設備。
- 根據 USB 設備和連接端口的形狀，某些 USB 設備可能無法完全連接或連接可能鬆動。
- 本主機可能無法識別經由插入 USB 讀卡器中讀取的記憶卡。
- 請避免於行駛中使用 USB 設備，因可能會影響行車安全。
- 在本主機螢幕 " 正在讀取 USB 記憶體 " 顯示狀態下，請勿反覆插拔 USB 設備。
- 連接 USB 設備時產生的靜電衝擊可能會導致播放異常，在這種情況下，請斷開 USB 設備的連接，然後重置本主機與 USB 設備。
- 操作和電源供應可能無法正常使用於某些 USB 設備。
- 請勿將 USB 設備留在車內或暴露於直射陽光或高溫處，以防止 USB 設備變形或損壞。

2 可播放的檔案格式

下表列出可以在本機上播放的媒體檔案格式。

○: 表示可以播放的格式。

種類	檔案格式	媒體
	副檔名	USB
音樂	.mp3	○
	.wma	○
	.aac	○
	.wav	○
	.flac	○
	.ape	○
影片	.3gp	○
	.mp4	○
	.avi	○
	.mov	○
	.flv	○
圖片	.PNG	○
	.JPG	○

3 數據規格

可播放的音樂媒體

解碼器		格式	AAC	WMA	MP3	APE	FLAC	WAV	備註
		.m4a	.wma	.mp3	.ape	.flac	.wav		
	MP3	-	-	Y	-	-	-	-	MPEG1 Layer 3 (32 kHz, 44.1 kHz, 48 kHz) MPEG2 Layer 3 (16 kHz, 22.05 kHz, 24 kHz)
	PCM(WAV)	-	-	-	-	-	Y	-	採樣率：8 kHz ~ 48 kHz
	AAC-LC(※1)	Y	-	-	-	-	-	-	(※1) 僅適用於 (.m4a) 音樂的 AAC 檔案
	WMA Standard	-	Y	-	-	-	-	-	Profile 版本：Ver 9.2
	APE	-	-	-	Y	-	-	-	
	FLAC	-	-	-	-	Y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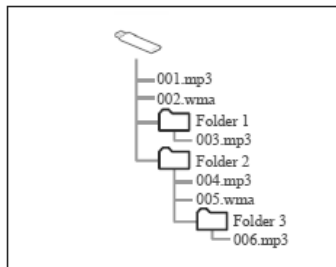
可播放的影片媒體

解碼器		格式	3GP	MP4	AVI	MOV	FLV	備註
		.3gp	.mp4	.avi	.mov	.flv		
影片	MPEG-4 Visual	-	Y	Y	Y	-	-	
	H.264	-	Y	-	Y	Y	-	
	H.263	Y	-	-	Y	-	-	
音樂	MP3	-	Y	Y	Y	Y	-	
	AAC	Y	-	-	Y	Y	-	
	LPCM	-	Y	Y	Y	-	-	

- 支援 DRM(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
- 支援影片解析度至 1080P
- 支援影片幀率 30 FPS

USB 隨身碟資料錄製限制和檔案夾結構：

最大樹狀層級數	8
最大檔案夾數	255(包含根檔案夾 / 空白檔案夾)
1 個檔案夾中最大檔案數	255
最大檔案數	2,500
最大圖片數	1,000



● USB 隨身碟的播放順序結構如左側顯示：

001.mp3 → 002.wma ... → 006.mp3

↑
● 播放順序因 PC 電腦與所使用的音頻編碼軟體而異。

● 最大字元數（當字元為 1 個 byte 時）：

- 檔案夾名稱：64 個字元
- 檔案名稱：64 個字元

術語

● MP3

MP3 (MPEG Audio LAYER 3) 是音頻壓縮的標準格式技術。使用 MP3 格式可將檔案壓縮到大約 1/10 其原始大小。

● WMA

WMA (Windows Media Audio) 是一種由微軟 Windows 開發的檔案壓縮格式。它可以將檔案壓縮為比 MP3 還要小的檔案。

● AAC

AAC (Advanced Audio Coding) 是 MPEG4 使用的音樂壓縮標準格式技術。本主機可以播放使用 MPEG4 編碼的 AAC 檔案。

● ID3 標籤

可以在 MP3 檔案中輸入 ID3 標籤的字元數據，以儲存諸如曲目標題和演唱者姓名。

● WMA 標籤

可以在 WMA 檔案中輸入 WMA 標籤的字元數據，以儲存諸如類似於 ID3 標籤的曲目標題和演唱者姓名。

● AAC 標籤

可以在 AAC 檔案中輸入 AAC 標籤的字元數據，以儲存諸如類似於 ID3 標籤的曲目標題，演唱者姓名與專輯名稱。

商標和授權



Use of the Made for Apple badge means that an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the Apple product(s) identified in the badge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an Apple product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Apple, iPhone, iPod, iPod touch, and Lightning are trademarks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Use of the Apple CarPlay logo means that a vehicle user interface meets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vehicl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product with iPhone, iPod, or iPad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Apple CarPlay is a trademark of Apple Inc.



Apple and the Apple logo are trademarks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App Store is a service mark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Google Play and the Google Play logo are trademarks of Google LLC.

androidauto

Android Auto is a trademark of Google LLC.



The Bluetooth® word mark and logo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wned by Bluetooth SIG, Inc.

- **Microsoft Media Audio (WMA)**

This product is protected by certain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f Microsoft Corporation and third parties. Use or distribution of such technology outside of this product is prohibited without a license from Microsoft or an authorized Microsoft subsidiary and third parties.

- **MPEG4 Visual**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MPEG-4 Video") and/or

(ii) decode MPEG-4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MPEG-4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 **MPEG4 AVC (H.264)**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有毒有害物質標示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

設備名稱：汽車音響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電路板	○	○	○	○	○	○
電子元件	○	○	○	○	○	○
塑膠機構件	○	○	○	○	○	○
金屬機構件	○	○	○	○	○	○

備考 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 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補充說明 (版權)

Supplement (copyright)

This product incorporates the following software:

(1) The software developed by, or developed for, Panasonic Corporation (Panasonic),

(2) The software owned by third party and licensed to Panasonic,

(3)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0 (GPL v2),

(4)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1 or GNU Library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 (LGPL v2) and/or,

(5) Open sourced software other than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PL v2 and/or LGPL.

(6) This product includes Monkey's Audio licensed under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which you can find at below.

<http://www.monkeysaudio.com/license.html>

For the software categorized as (3), (4) and (5), please refer to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GPL v2 and LGPL, as the case may be at

- GPL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http://spdx.org/licenses/GPL-2.0>

- LGPL (GNU Library General Public License):

<http://spdx.org/licenses/LGPL-2.0>

- LGPL (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http://spdx.org/licenses/LGPL-2.1>

The software classified as (3), (4) and (5) above are copyrighted by multiple people. Please refer to the websites below regarding the copyright notices of those people.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jk79/license>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GPL/LGPL ("GPL/LGPL Software") is distributed in the hope that it will be useful, but WITHOUT ANY WARRANTY, without even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t least three (3) years from delivery of products, Panasonic will give to any third party who contacts us at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provided below, for a charge no more than our cost of physically performing source code distribution, a complete machine-readable copy of the corresponding source code covered under GPL v2

and/or LGPL.

Please note that we are unable to answer any queries regarding source code details, etc.

In addition, it is necessary for end users to provide their own internet connection.

The end user is responsible for any connection or line charges incurred through browsing websites or downloading.

<Contact Address>

Product Development Director,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Panasonic Automotive Systems Asia Pacific Co., Ltd

101 Moo 2 Teparak Rd, T.Bangsaothong A.Bangsaothong Samutprakarn Thailand 10570

Furthermore, corresponding source code is freely available to you and any member of the public at the website below: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jk79/license>

See the website below for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license and other information regarding the below OSS and other OSS contained this Product:

<http://microsite.panasonic.co.th/smartphone/honda/wl/OSS.html>

The software classified as (5) above contains various open sourced software (OSS) including the following software:

Software license Notice

The licenses for the open source software used in this product are shown below.

For accuracy, here we have included the original texts (in English).

Copyright(C) 2010-2014 by tyPoland Lukasz Dzedzic (team@latofonts.com) with Reserved Font Name "Lato" . This Font Software is licensed under the SIL

Open Font License, Version 1.1. This license is copied below, and is also available

with a FAQ at:(<http://scripts.sil.org/OFL>) Copyright(C) 2017 by Honda R&D

Americas, Inc., with Reserved Font Name "HondaGUI" .